

益阳高新区财政局

益高财农指〔2022〕13号

益阳高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区社会事务管理局：

根据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湘财预〔2022〕38 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现将 2022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00 万元拨付给你单位。请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专项资金，严禁挤占、挪用。请统筹好专项资金，切实加强资金监督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

益阳高新区财政局
2022年6月29日



益阳高新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6月29日印发
